

证书领取后使用指南

（一）年报

1、年报概述

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每年都需要年检，年检审核单位是当地通信管理局，年检时间为每年1月到3月。

（1）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年检系统开启，持证单位可从网上提交年检材料；

（2）年检系统正常提交年检材料通道关闭，同时开启整改通道，此时间点前未提交年检材料的列入整改范畴。

（3）年检系统整改通道关闭，不再接收任何年检材料和年检整改材料。

（4）年检印章封存，不再为任何企业办理盖章手续，因企业自身原因未盖章的，按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未参检处理。

2、未年检的处罚：

（1）按照国家统计法规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填写并按时报送年检材料，我局将对提交虚假信息的企业责令整改并依法处理。

（2）未通过综合管理系统报送年检材料的企业视为未按规定参加年检。对未按规定参加年检或者年检事项不符合规定的云南颁证企业，我局将督促整改。相关企业应在规定时限内按整改要求完成整改。

（3）各基础电信企业应严格履行接入管理责任，不得为年检不合格的企业继续经营提供网络接入等通信资源。

（二）续期

1、续期概述

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的有效期为5年，有效期届满，需要继续经营的，应当提前90日，向原发证机关提出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续期的申请。不再继续经营的，应当提前90日向原发证机关报告，并做好善后工作。

2、未续期的处罚

未按时办理续期的企业，将对企业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进行注销处理。

(三) 变更

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申请下来后，如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经营主体、业务种类、域名、业务覆盖范围、注册资本、注册住所、法人、公司名称等发生变更，需要向当地通信管理局提出申请，做相应变更手续。

1、经营主体变更

取得《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》的公司或者其获准授权经营电信业务的子公司，遇有合并或分立、股东变化、业务经营权转移等涉及经营主体需要变更的，应当自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后方可实施。

2、注册资本变更

在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内，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，应当在完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后 30 日内向原发证机关办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变更手续（限公司股东不变的情况。若经营主体如股东发生变化的，需按经营主体变更的规定先行提交申请。）